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核 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品红”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规定，对一品红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882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2,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64,886,226.4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7,113,773.59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7年11月13日出具广会验字[2017]G14003470365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根据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一品红药业广州润霖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77,034.00	48,002.68

2	一品红药业（润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792.00	7,403.00
3	广州一品红制药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138.30	3,138.30
4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3,167.40	3,167.40
合计		91,131.70	61,711.38

截至 2017 年 12 月 8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61,711.38 万元。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一品红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经济效益，促使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 5,000 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事项已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使用期限到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

流动资金议案依法履行了（或准备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3、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广发证券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四、一品红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收益，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合计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自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在上述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投资使用。同时，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授权公司总经理具体实施上述事宜。使用期限到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虽然保本型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风险，理财产品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定

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 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公司拟通过适度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 审议程序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 5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 5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意见如下：同意公司对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依法履行了（或准备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广发证券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杨 华 川

谭 旭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8 日